

## 客戶退貨辦法

- 本公司為專業之材料供應（非泛用消費性產品）
- 本公司目前僅對本業及瞭解產品之客戶服務。
- 為減少換貨、退貨之作業，並為各自專業負責，儘量減少延誤買賣雙方商機及損失，訂此辦法，若有不便，尚請諒解。

### 壹、一般退貨

(A) 因賣方失誤：如型式、尺寸與所訂購不符，請於收到貨時立即通知。本公司將無條件以最快速度將所需之正確產品送達，並請將貨退回（運費由本公司支付）。

(B) 因買方失誤：買方選定購買，因故變更型號、尺寸、數量或其他因素不符使用目的，無法自行保留，貨品全新、包裝無破損願承擔失誤損失而需退貨者因故換貨回：

- (1) 貨品需自行負責退回門市部。
- (2) 退款：a. 交貨一個月內，以售價之七折收回（待驗整備再上架）。  
b. 交貨超過一個月以上，恕不受理。

### 貳、特殊訂購(製)之產品退貨

凡非公司之現貨供應、常用產品，依客戶之需求專案保留，或專案辦理海空運進口，加工製造，簽有合約、確認單訂購之產品，恕不受理退換貨退款。